

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发布了《关于部分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，公司监事王福清先生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03%。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，同时符合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，王福清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，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50 股，即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而定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**截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，减持计划时间期满，拟减持人均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股份来源
王福清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600	0.0003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3,600 股

2018 年 5 月 25 日，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以公司总股本 1,042,490,33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。

上述方案实施完成后，王福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由原 3000 股变更为 3600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王福清	0	0%	2017/11/29～ 2018/5/29	集中竞价交易	—	0	未完成： 750 股	3,600	0.000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☒未实施 ☐已实施

截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，减持时间届满，拟减持人因个人原因未实施减持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☒未达到 ☐已达到

截至 2018 年 5 月 29 日，减持时间届满，拟减持人因个人原因未实施减持。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/5/31